

2018 年推荐免试直硕（直博）生履行正式报名手续的通知及资格复审要求

根据教育部相关要求，推荐免试直硕（直博）生（以下简称推免生）都应在“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以下简称“推免服务系统”）完成正式报名手续。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我校拟录取推免生查询拟录取信息

9月27日起，被我校拟录取的外校推免生可登录我校研究生招生系统查询拟录取信息，被拟录取的本校推免生登录 info 信息门户查询拟录取信息并交纳复试费。

二、我校拟录取推免生网上报名手续

所有被我校拟录取的推免生（包括本校、外校）应及时完成“推免服务系统”报名手续。9月28日起，推免生可登录 <http://yz.chsi.com.cn/tm> 进行注册，并进行网上报名。报名前请仔细阅读“推免服务系统”的推免生操作流程 <http://yz.chsi.com.cn/yzzt/tmzn2017/>。

所有被我校拟录取的推免生应于9月29日中午12:00前完成报名、网上支付报名费等手续。推免生在“推免服务系统”中所填报志愿的直硕/直博类型、拟录取院系、专业、研究方向、导师（直博生需填）等信息必须与在我校研究生招生系统中查询到的拟录取信息保持一致。

9月29日下午14时左右，我校将向所有完成报名手续并正确填写了志愿信息的推免生发送复试通知，推荐免试生应于9月30日12:00前在“推荐免试服务系统”中接受复试。

9月30日下午14时左右陆续发出待录取通知，请及时签约待录取。

请所有被拟录取的推免生严格按照以上时间安排进行相应操作，未及时进行相应操作将影响正常录取。未按要求完成相关报名及相关确认手续者视为自动放弃。

三、清华应届本科毕业生外推报名手续

清华应届本科外推到其他招生单位的同学自9月28日起，可登陆 <http://yz.chsi.com.cn/tm> 进行网上注册与报名，并根据有意报考招生单位的要求完成志愿填报与后续手续。

四、资格复审

我校将在2018年6月对所有拟录取的推免生进行资格复审。通过资格复审并经我校调档审查合格后，方可被正式录取，我校发给录取通知书。现对资格复审的要求规定如下。

推免生应已完成本科培养方案规定的所有课程及实践环节的学分要求，且符合以下条件：

1. 本科最后一学年课程考核成绩不能出现明显下降；
2. 未受任何处分；
3. 本科综合论文训练（毕业设计）成绩达到 80 分（含）以上；
4. 2018 年 7 月前获得本科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
5. 符合我校各拟录取院（系、所）自定的不低于学校复审要求的标准（具体咨询相应院系）。

推免生应在 2018 年 6 月本科最后一学期结束前将本人最后一学年正式成绩单（含毕业设计成绩，加盖教务处公章）交（寄）到我校拟录取院（系、所）研究生教学办公室，便于及时审查。

未通过资格复审者，取消其研究生录取资格。

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2017 年 9 月 27 日